

· 当代作家自选丛书 ·



孙犁小说选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当代作家自选丛书
DANGDAI ZUOJIA ZIXUAN CONGSHU

责任编辑：徐 靖

封面设计：戴 卫

插图：王为政

封面题字：何应辉

孙 犁 小 说 选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三号)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10.75 插页10 字数227千
1982年1月第一版 1982年1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：1—16,800册

书号：10118·480

定价：1.11 元

出版说明

孙犁是当代著名的、独具艺术风格的作家。收在本集的作品，是从作家大量著作中精选出来的名篇。

他的作品大都是描写冀中平原普通农民的日常生活。作者用非常富有感情的笔触，表现劳动人民，特别是农村妇女的美好心灵和善良品德。他以白描的手法，抒情的笔调，质朴生动的语言，简洁地、传神地勾勒人物，描绘景色。作品富有诗意，被誉为“诗体小说”。

序^①

从我的自传和一些回忆散文中，可以知道，我的家庭，我的少年经历，都是很平凡的。有一段时间，虽也有志于文学，但所得实在有限，不足以糊口，所以知难而退，到乡村教书去了。但是，从一九三七年的抗日战争开始，我经历了我们国家不同寻常的时代，这可以说是一个伟大的时代，我有幸当一名不太出色的战士和作家。因此这一时代，在我微薄的作品收获中，占了非常突出的地位。

我写的第一篇小说，发表在保定市育德中学的校刊《育德月刊》上，时间大概是一九二九年。那确实是篇小说，因为这个月刊的文艺编辑是我的国文老师谢采江先生，他对作文要求很严。记得一次他奖评我另一篇作文，我问他是否可以发表，他说月刊上只登短篇小说，这一篇是散文，不好用。但是那篇小说的题目我忘了，内容记得是写一个盲人的不幸。我的作品。从同情和怜悯开始，这是值得自己纪念的。第二篇发表的是写一个女戏子的小说，也是写她的不幸的。

① 一九八〇年作者答吴泰昌问摘要。

从我的处女作中即可以看出，在我的文学和生活的路上，是燃烧着人道主义的火炬的。我说过，作家都是伟大的人道主义者，如果把人道主义从文学中抽掉，那文学就没有什么东西了。其实，所谓人性、人道，对于人类来说，应当说是泛指，是一种共性。人道主义，是一种广泛的道德观念。它是人类生活、人类文明进化到一定阶段的产物。人类，由于共同生活的必需，产生和发展它的道德、伦理观念。这种观念在现实生活中的长久实施，以及牢固地存在于人类头脑之中，似乎可以形成一种有遗传能力的“染色体”。即使是幼小的孩童，从他们对善恶的判断和反应之中，也可以看出这种观念的先天性。人道观念和其他道德观念一样，可以因后天的环境、教育、外界影响，得到丰富、加强，发扬光大；反之，也可以遭到破坏、减损，甚至消失。中国古代哲学家，从人类的进化和完善着眼，一贯把性善作为人的本性，肯定地提出。

事实是，决定人类道德观念的，是人类的社会组织、经济生活、政治、宗教、法制教育。经济生活占其中主导地位。经济生活的破产，常常使道德沦丧。此外，异族统治、社会动乱、反动政治，也可以使道德低落。经济生活的富裕，文化教育的提高，则可以提高人类的道德。当然，这只是就其大体而言，道德之演进，如大江之行，回旋起伏，激浊扬清，终归于进步。如反动统治，固使一部分人道德下降，但也激励另一部分人，使之上升。

文学艺术，除去给人以美的感受外，都是人类社会的一种教育手段，即为了加强和发展人类的道德观念而存在。文学作品不只反映现实，还要改善人类的道德观念，发扬一种理想。

所以说，凡是伟大的作家，都是伟大的人道主义者。例如《红楼梦》，就是一部伟大的人道主义作品。它的主题，就是批判人性、解放人性，发扬人性之美。在我写的《〈红楼梦〉杂说》中，曾对此说出了我的意见。

有人问到我对文学与自传的关系的看法。其实，对文学与自传的关系，历来看法不一。当然，有很多文学作品，含有作者自传的性质，但不能说，一切作品都是作家的自传。作家创作方法的不同，也能区别自传成分的多寡。我的作品单薄，自传的成份多。有人还问我的小说为什么写得那么短，那么单纯，那么明净。在我开始写作的那些艰苦的战争年月里，纸张缺乏，墨水也不容易得到，杂志和报纸的篇幅又那么小，生活又紧张，除了生产劳动以外，还要进行各种政治运动，人们没有充裕的时间去看长篇文章，因此，写东西就非尽量压缩、写得短、写得简洁不可，这样就逐渐养成了一种习惯。自然，重要的还是观察和构思的方法。要看一个事物的最重要的部分，最特殊的部分，和整个故事内容、故事发展最有关的部分，强调它，突出它，更多地示出它，用重笔调写它，使它鲜明起来，凸现出来，发射光亮，照人眼目。这样就能达到质朴、单纯和完整的统一，即使写的只是生活中的一个小小环节，但是读者也可以通过这样一个鲜亮的环节，抓住整条链条，看到全面的生活。可是我不知道我是否曾经做到这一点。

最近在讨论文学流派中有人提到“孙犁派”（或称“荷花淀派”）是公认的中国当代文学园地里一个有影响、有成就的文学流派，还说河北、天津、北京一带许多作者的创作受我的影响，有意学习甚至模仿我的风格。

自然，我不会狂妄到以我那么浅薄的作品，这么一点点成绩，就大言不惭地承认有了一个什么派。我一贯是反对“派性”的，当然这是学术。一些热情的同行们，愿意活跃一下学术空气，愿意爱好相同的朋友聚在一起热闹热闹。确实，我们冷清了很多年，也应该热闹热闹了。

朋友们提出这样一个问题的心情，我是理解的。在“文化大革命”以前，有人提出这个问题时，我极力制止过。现在情况不同了，我不愿给朋友们泼冷水。但是，以我看，这个所谓流派，至少是目前还没有形成。将来能不能形成？我看希望也不会很大的。

在中国的文学史上，以某一个人形成一个流派的史实很少。即使象李白、杜甫那样名垂千古的大作家，在当时也没有流派之说。唐诗无流派，而名家辈出，风格多样，诗坛繁荣。散文方面，唐宋八家，也是各自为战，未立门墙。“五四”以后，鲁迅先生及其他几位大作家，都是星斗悬天，风靡一代，也没听说哪一个曾有流派产生。虽也有时集会结社，但多为期不长，即行分化。在文学史上，当然有以地区命名的江西诗派，公安、竟陵以及桐城这些流派，是以文学上的共同主张，文学上的共同习尚相标榜。它们的出现，对于当时文学发展，是向前推进呢，还是阻碍其前进？起扩张作用，还是起局限作用？如果只是形成一种类似的文体、文风，则其价值就有限了。唐无流派，而诗的成就那样大；明清多流派，而文章越来越繁琐卑弱。看来，中国人不习惯流派。我们封建观念重，一有流派，即被认为门户，而门户对内是局限，对外是隔阂。

至于说学习、影响，那是另一回事，与流派无关。任何事

业，年青的一代总是要受前人的影响，或因为爱好，向某一位老的同行学习。文学究竟不同于演剧、绘画，即使是演剧、绘画，也要在同一流派之中，不断推陈出新，才能发展进步。在文学上，以一人之藩篱，囿自己之身手，虽中人不取，况作家乎？

风格的形成，包括两大要素，即时代的特征和作家的特征。时代特征的细节是：时代的思想主潮，时代的生活样式，时代的观念形态。作家特征的细节是：个人的生活经历，个人性格的特征，个人的艺术师承爱好。以上种种，都不是能强求一致，每个人都会有所不同的，所以说风格是不能摹仿的。如只求其貌似，那只能对创作起束缚的作用。

文学的模仿，也是不可避免的，这只能说是学习阶段。应该很快从这种幼稚状态摆脱出来，发挥自己的特点，形成自己的风格。因此，我对一些初期好象学习我，后来离开我，另辟宽广途径的青年人，总是抱鼓励的态度，并衷心感到高兴。任何事情，不能死心眼，抱住一个人或一种作品不放。我总是鼓励一些青年朋友从我这里跳得更高一点，走得更远一点。这样才能使他们自己的作品，获得更多的生命的活力。

如果说流派，是只能从上面的原则，才能形成。我对流派，也不抱虚无的态度。如果在我微薄的才能之后，出现大材；如果在小溪之前，出现大溪，而此大流，不忘涓涓之细，我就更感到高兴了。

我以为文人宜散不宜聚。一集中，一结为团体，就必然分去很多精力，影响写作。散兵作战，深山野处，反倒容易出成果，这是历史充分证明过的。

至于我最初接触的是哪些作家的作品？我喜欢阅读中外哪些作家的作品？它们对我的艺术风格有无影响？我也说不清楚。只记得我第一次读到的“五四”以后的新文学作品，是一本灰色封面，题名《隔膜》的短篇小说集。这是文学研究会的文学丛书之一，一九二二年商务印书馆出版，作者叶绍钧（圣陶）。这一本书，使我知道了中国新的短篇小说的样式。

在中外作家之中，我喜爱的太多了。举其对我的作品有明显影响者，短篇小说有普希金、契诃夫、鲁迅；长篇小说有曹雪芹、果戈理、屠格涅夫。

在我的作品中，现在想来，我最喜欢的一篇是题名《光荣》（一九四八年作）的小说。在这篇作品中，充满我童年时代的欢乐和幻想。对于我，如果说也有幸福的年代，那就是在农村度过的童年岁月。

有人说我的长篇《风云初记》、中篇《铁木前传》普遍受到称赞，可惜又都是未完成之作，为什么会造成这种情况？

已经忘记，在写这两本书之前，是否有雄心壮志，要写几部几部。但确实因为没有全部完成，所以只好标题为《初记》和《前传》。实事求是地说，《风云初记》没有写完，是因为我才情有限，生活不足。看这部作品的后面，不是越写越散了吗？我也缺乏驾驭长篇的经验。《铁木前传》则是因为当我写到第十九节时，跌了一跤，随即得了一场大病，住疗养院二、三年。在病中只补写了简短的第二十节，草草结束了事。

在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，我家前后被抄六次，其中至少有三次，是借口查抄《铁木后传》的。造反派如此器重这部莫须有的文稿，使我一家人百口莫辩。直到现在，我的书柜的抽屉

还存在被铁器撬开的裂痕。这些人是为了判决我的罪名来找这部文稿的。在当时，一本《前传》，已经迫使我几乎丧生，全家惶惶。我想，如果我真的写出了《后传》，完成了它，得到了创作的满足，虽死无怨，早已经双手献出，何劳兴师动众呢？现在大家关心这部《后传》，情况当然不同，但还是没有。对于热心的读者，很可能要成为我终身的憾事了。

我的想法是：在中国，写小说常常是青年时代的事。人在青年，对待生活，充满热情、憧憬、幻想，他们所苦苦追求的，是没有实现的事物。就象男女初恋时一样，是执着的，是如胶如漆的，赴汤蹈火的。待到晚年，艰辛历尽，风尘压身，回头一望，则常常对自己有云散雪消、花残月落之感。我说得可能消极低沉了一些。缺乏热情，缺乏献身的追求精神，就写不成小说。与其写不好，就不如不写。

我现在经常写一些散文、杂文。我认为这是一种老年人的文体，不需要过多情感，靠理智就可以写成。青年人爱好文学，老年人爱好哲学。

进城以后，街上繁华、混乱、嘈杂，我很少出门，就养些花儿、草儿。病了以后，我的老伴，又陪我到鸟市，买了一个鸟笼、两只玉鸟。蝈蝈也养过，鱼也养过，也钓过。但所养的花，“文革”一开始，就都被别人搬走，鸟也不知去向，虫死鱼亡，几与主人共命。

其实，写作本身，对我来说，就是最大的最有效的消遣。我常常在感到寂寞、痛苦、空虚的时刻进行创作。我的很多作品，是在春节、假日、深夜写出来的。

1980年9月16日

目 录

序	1
邢 兰	1
走出以后	8
荷花淀	17
芦花荡	26
碑	33
钟	43
“藏”	64
嘱咐	79
采蒲台	90
光荣	101
蒿儿梁	119
吴召儿	131
小胜儿	142
山地回忆	152
看 护	160
种谷的人	168
村 歌	177
石 猴	246

秋 千 251

铁木前传 259

作家小传 326

邢 兰

我这里要记下这个人，叫邢兰的。

他在鲜姜台居住，家里就只三口人：他，老婆，一个女孩子。

这个人，确实是三十二岁，三月里生日，属小龙（蛇）。可是，假如你乍看他，你就猜不着他究竟多大年岁，你可以说他四十岁，或是四十五岁。因为他那黄藁叶颜色的脸上，还铺着皱纹，说话不断气喘，象有多年的痼症。眼睛也没有神，干涩的。但你也可以说他不到二十岁。因为他身長不到五尺，脸上没有胡髭，手脚举动活象一个孩子，好眯着眼笑，跳，大声唱歌……

去年冬天，我随了一个机关住在鲜姜台。我的工作刻蜡纸，油印东西。我住着一个高坡上一间向西开门的房子。这房子房基很高，那简直是在一个小山顶上。看西面，一带山峰，一湾河滩，白杨，枣林。下午，太阳慢慢地垂下去……

其实，刚住下来，我是没心情去看太阳的，那几天正冷得

怪。雪，还没有融化，整天阴霾着的天，刮西北风。我躲在屋里，把门紧紧闭住，风还是找地方吹进来。从门上面的空隙，从窗子的漏洞，从椽子的缝口。我堵一堵这里，糊一糊那里，简直手忙脚乱。

结果，这是没办法的。我一坐下来，刻不上两行字，手便冻得红肿僵硬了。脚更是受不了。正对我后脑勺，一个鼠洞，冷森森的风从那里吹着我的脖颈。起初，我满以为是有人和我开玩笑，吹着冷气；后来我才看出是一个山鼠出入的小洞洞。

我走出转进，缩着头没办法。这时，邢兰推门进来了。我以为他是这村里的一个普通老乡，来这里转转。我就请他坐坐，不过，我紧接着说：

“冷得怪呢，这房子！”

“是，同志，这房子在坡上，门又冲着西，风从山上滚下来，是很硬的。这房子，在过去没住过人，只是盛些家具。”

这个人说话很慢，没平常老乡那些罗苏，但有些气喘，脸上表情很淡，简直看不出来。

“唔，这是你的房子？”我觉得主人到了，就更应该招呼得亲热一些。

“是咱家的，不过没住过人，现在也是坚壁着东西。”他说着就走到南墙边，用脚轻轻地在地下面点着，地下便发出空洞的通通的声响。

“呵，埋着东西在下面？”我有这个经验，过去我当过那样的兵，在财主家的地上，用枪托顿着，一通通的响，我便高兴起来，便要找铁铲了。——这当然，上面我也提过，是过去的勾当。现在，我听见这个人随便就对人讲他家藏着东西，并

没有一丝猜疑、欺诈，便顺口问了上面那句话。他却回答说：

“对，藏着一缸枣子。一小缸谷。一包袱单夹衣服。”

他不把这对话拖延下去。他紧接着向我说，他知道我很冷，他想拿给我些柴禾，他是来问问我烧炕呢，还是想屋里烧起一把劈柴。他问我怕烟不怕烟，因为柴禾湿。

我以为，这是老乡们过去的习惯，对军队住在这里以后的照例应酬，我便说：

“不要吧，老乡。现在柴很贵，过两天，我们也许生炭火。”

他好象没注意我这些话，只是问我是烧炕，还是烤手脚。当我说怎样都行的时候，他便开门出去了。

不多会，他便抱了五六块劈柴和一捆茅草进来，好象这些东西早已在那里准备好。他把劈柴放在屋子中央，茅草放在一个角落里，然后拿一把茅草做引子，蹲下生起火来。

我也蹲下去。

当劈柴燃烧起来，一股烟腾上去，被屋顶遮下来，布展开去。火光映在这个人的脸上，两只眯缝的眼，一个低平的鼻子，而鼻尖象一个花瓣翘上来，嘴唇薄薄的，又没有血色，老是紧闭着……

他向我说：

“我知道冷了是难受的。”

从此，我们便熟识起来。我每天做着工作，而他每天就拿些木柴茅草之类到房子里来替我生着，然后退出去。晚上，有时来帮我烧好炕，一同坐下来，谈谈闲话。

我觉得过意不去。我向他说：

“不要这样吧，老邢，柴禾很贵，长此以往，……”

他说：

“不要紧，烧吧。反正我还有，等到一点也没有，不用你说，我便也不送来了。”

有时，他拿些黄菜、干粮给我。但有时我让他吃我们一些米饭时，他总是赶紧离开。

起初我想，也许邢兰还过的去，景况不错吧。终于有一天，我坐到了他家中，见着他的老婆和女儿。女儿还小，母亲抱在怀里，用袄襟裹着那双小腿，但不久，我偷眼看见，尿从那女人的衣襟下淋下来。接着那邢兰嚷：

“尿了！”

女人赶紧把衣襟拿开，我才看见女孩子没有裤子穿……

邢兰还是没表情地说：

“穷的，孩子冬天也没有裤子穿。过去有个孩子，三岁了，没等到穿过裤子，便死掉了！”

从这一天，我才知道了邢兰的详细。从小就放牛，佃地种，干长工，直到现在，还只有西沟二亩坡地，满是砂块。小时放牛，吃不饱饭，而每天从早到晚在山坡上奔跑呼唤。……直到现在，个子没长高，气喘咳嗽……

现在是春天，而鲜姜台一半以上的人吃着枣核和糠皮。

但是，我从没有看见或是听见他愁眉不展或是唉声叹气过，这个人积极地参加着抗日工作，我想不出别的字眼来形容邢兰对于抗日工作的热心，我按照这两个字的最高度的意义来形容它。

邢兰发动组织了村合作社，又在区合作社里摊了一股。发

动组织了村里的代耕团和互助团。代耕团是替抗日军人家属耕种的；互助团全是村里的人，无论在种籽上、农具上，牲口、人力上，大家互相帮助，完成今年的春耕。

而邢兰是两个团的团长。

看样子，你会觉得他不可能有什么作为的。但在一些事情上，他是出人意料的英勇地做了，这，不是表现了英勇，而是英勇地做了这件事。这英勇也不是天生的，反而看出来，他是克服了很多的困难，努力做到了这一点。

还是去年冬天，敌人“扫荡”这一带的时候。邢兰在一天夜里，赤着脚穿着单衫，爬过三条高山，探到平阳街口去。敌人就住在那里。等他回来，鲜姜台的机关人民都退出去。他又帮我捆行李，找驴子，带路……

邢兰参与抗日工作是无条件的，而且在一些坏家伙看起来，简直是有瘾。

近几天，鲜姜台附近有汉奸活动，夜间，电线常常被割断。邢兰自动地担任作侦察的工作。每天傍晚在地里做了一天，回家吃过晚饭，我便看见他斜披了一件破棉袍，嘴里哼着歌子，走下坡去。我问他一句：

“哪里去？”

他就眯眯眼：

“还是那件事……”

夜里，他顺着电线走着，有时伏在沙滩上，他好咳嗽，他便用手掩住嘴……

天快明，才回家来，但又是该下地的时候了。

更清楚地说，邢兰是这样一个人，当有什么事或是有什么